

手指一划拉“告状”更便捷

我省法院开通“微博微信微视”“三微”一体互动平台 让老百姓“零距离”了解案子如何审怎么判公正否

“三微一体”便民利民

“微博、微信、微视”是基于移动互联网时代产生的信息传播手段和载体。经充分调研,省高院决定搭建融豫法阳光微博、微信、微视为一体的“豫法阳光三微一体便民互动”平台,以此作为移动互联网时代我省法院便民服务平台新窗口。

省高院此次新开通的“豫法阳光”官方微信,设置了便民服务模块、法制宣传模块和互动模块。其中,便民服务模块主要为当事人和律师提供各种司法服务,包括立案查询、裁判文书查询、律师预约阅卷、执行查询、当事人预约查档案、申诉、信访预约等,既可免去群众诉讼奔波之苦,又可以将办事人流进行合理错峰,免去法官加班加点的烦恼;法制宣传模块相当于河南省法院创办的自有媒体,包括法院新闻、法制热评、法官风采、以案说法、诉讼指南等栏目;互动模块则全面接受社会各界对法院工作的监督指导和意见建议,包括代表委员监督、记者沙龙、网民建言、投诉举报等。

本报讯(记者 武建玲 通讯员 孙志平 乔良)当事人拿起手机点开微信就可以预约法官。昨日,我省法院在推进司法公开、公平、公正和便民方面又迈出重要一步,融微博、微信、微视于一体的省高院豫法阳光“三微一体”便民互动平台正式开通。

欢迎网友批评法院工作

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表示:“通过三微一体互动平台,可以把我们的审判的过程和结果全方位、没有遮掩地展示给群众,让老百姓知道我们的案子是怎样审的,有什么证据,最后什么结果,方便群众监督。”

把法院工作全方位展示在大家面前,网友的评论肯定不会都是好话。张立勇说:“只要不是造谣污蔑诽谤,网友的骂声对于我们来说是支持,是鞭策,是正能量。”他希望广大网友们在肯定鼓励法院工作的同时,也对法院的工作提出质疑、批评。

各界热议“三微一体”

省高院豫法阳光“三微一体”便民互动

省高院此次开通的“豫法阳光”官方微信是全国首家省级政务微视,设置有法律解释、亲情寄语、说文解字、法官风采、庭审预告、热点导引6个栏目。

此前,省高院已先后开通“豫法阳光”腾讯、新浪、人民及新华微博,建立了4大微博群。“豫法阳光”微博是集微博、调解室、微直播活动、微博报告等为一体的信息平台,以信息发布、舆论引导、沟通交流和服务群众为功能定位,通过微博直播、交流互动、常识普及、正面宣传等方式,为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开通以来,“豫法阳光”微博共同网民发布各类信息58999条,处理网民反映各类问题56256条,拥有粉丝6549417,在全国法院微博中排名第一。

平台的开通,引起了媒体界、法学界及广大网友的关注和热议。

央视主持人海霞认为,该平台在全国司法系统开了一个先河,可以让广大百姓、网民更多地了解法律、法官,更希望通过这个平台推动中国司法、河南司法更加公平、公正、公开。

央视主持人撒贝宁认为,该平台用现在人们最熟悉的网络沟通方式向人们展示了河南省司法系统司法公开和司法便民的具体的举措及实践,成为联系法院与群众之间的纽带和桥梁,让人们感受到河南法院司法风气的开明和开放。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教授陈卫东说,“三微一体”便民互动平台把法院办案和当事人、辩护人、代理人紧密地联系起来,极大地方便了他们的诉讼。这一改革,契合了中央司法改革的精神,符合最高法倡导的司法公开精神。

微博达人杨华民则希望这个平台成为法制宣传的平台,成为河南政务微博的名片。

真心「心通桥」接地气儿 实实在在为百姓办事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一行调研郑州报业集团旗下中原网

本报讯(记者 赵文静)昨日下午,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王庆一行来到郑州报业集团,调研中原网的运行情况,并盛赞心通桥为“业界良心”、接地气,踏上了时代的节拍。

“心通桥”是郑州报业集团旗下的中原网精心打造的一个网络行政全媒体平台,取名为郑州市家喻户晓的地名“新通桥”的谐音,寓意政府与市民之间用心沟通和连接的桥梁。2011年10月27日,“心通桥”网络行政全媒体平台正式上线运行。如今,“心通桥”在河南已成为众人皆知的“网上品牌”,成为党委政府与群众“心连心”的特殊渠道。“心通桥”有别于传统的网络投诉、领导留言板与网络问政,而是政府运用网络管理社会的一种新型手段,打破了被动的“网络问政”层面,开启了主动的“网络问政”新模式。“心通桥”利用互联网特性,畅通沟通渠道,实现上情下达、下情上达和评优评差的自动化、日常化,将社会问题尽量发现在基层,解决在基层,实现“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强化监督”,使互联网真正成为社会管理的工具和平台。

“心通桥”的问世,为政府职能部门和老百姓构筑了一座“连心桥”。通过建立“心通桥”,郑州市实现了网络问政工作自上而下、自下而上两个机制的有效结合,形成了一个闭环系统,更好地解决了各类社会问题,受到广大网民特别是广大网友的极大关注,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2013年10月,中原网“心通桥”获得中国新闻奖一等奖(网络专栏),成为全国地方网站唯一获此殊荣的专栏。

王庆对心通桥架起党和政府与百姓之间的有效沟通桥梁表示肯定,并对心通桥为群众解难方面起到的巨大作用表示赞叹,他说:“作为网络行政的全国样本,心通桥堪当‘业界良心’四个字。”他说,“心通桥”开发新媒体互动特性,积极参与融入社会管理,真正把老百姓的心声当成自己的职责,真心实意为百姓办事,很接地气儿。希望中原网踏着时代发展的节拍,继续乘着好的势头,不断创新发展,做得更好,影响力更强。

全省公安去年 辞退开除民警56人 清理不合格协警1224人

本报讯(记者 王红 实习生 宋文雅 薛佳)反腐倡廉必须警钟长鸣。昨日,省公安厅通报全省公安机关正风肃纪专项行动情况,去年一年,全省公安机关辞退开除民警56人,清理不合格协警1224人。

通报显示,2013年,全省公安机关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大力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深入开展正风肃纪专项整治,排查整改各类问题12644个,辞退开除民警56人,清理不合格协警1224人,调整存在突出问题的领导班子120个,出台了《河南省公安机关二十二条便民利民措施》,健全完善监督制约制度457项,公安反腐倡廉建设取得新成效。

省公安厅要求,今后,全省公安机关要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既坚决查处领导干部违法违纪案件,又要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凡有群众举报的,都要及时处理,凡有具体线索的,都要调查核实,凡经调查违反党纪政纪的,都要严肃追究责任。各级公安机关要切实抓好惩治和预防腐败工作,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对苗头性问题和早发现、及早提醒,防止小错蔓延发展成大祸。

公告

郑州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你单位未为楚安民缴纳1993年12月至2000年12月其在单位工作期间的养老保险费,违反了《郑州市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条例》第二条、《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第十二条的规定。

根据《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第十三条、《郑州市社会保险稽查办法》第七条之规定,特向你单位送达《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处理决定书》(郑人社基决字【2013】第004号),限你单位自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七十日内到郑州市社会保险局为楚安民补办1993年12月至2000年12月的养老保险参保手续,补缴养老保险费单位部分5226.86元,并加收滞纳金。且将改正结果以书面形式报告我单位。

你单位如对本处理决定不服,可以自收到本处理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或郑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处理决定书之日起,三个月内直接向中原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理决定的,我单位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电话:67170200、67186127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4年2月28日

全市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工作会议召开

(上接一版)要加强督导,充分发挥各级督导组作用,从严督导,从实指导,务求实效。要加强宣传,为活动开展营造良好氛围。同时,要统筹兼顾,确保教育实践活动和当前工作两不误、两促进。

靳绥东在讲话时要求,省委对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高度重视,明确要求高起点开局、高标准开展、高质量推进。郑州市委对这次教育实践活动高度重视,迅速组织力量深入调研,广泛听取党员、干部和群众的意见建议,制定的实施方案体现了中央精神和省委要求,符合郑州实际,指导性、针对性和操作性都很强。郑州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上来,深刻认识教育实践活动的重大意义,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良好的精神状态积极投身教育实践活动。要认真学习,准确把握中央和省委的基本要求,要做到把握总体要求,突出重点,用好活动抓手。要真抓实干,确保活动取得实实在在效果,做到认真学习领会中央精神和省委要求,保持良好精神状态,认真借鉴运用第一批活动经验,采取务实管用措施,坚持两手抓两不误。

靳绥东强调,要把开展活动与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与落实省委省政府中心任务、与完成本地工作紧密结合起来,自觉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统筹兼顾、合理安排,把党员、干部在活动中激发出来的工作热情和进取精神转化为做好工作的动力,汇聚起全面深化改革、加快中原崛起河南振兴富民强省的正能量,用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成果检验活动成效。

靳绥东表示,督导组将按照省委要求,务实从严,扎实开展督导工作,紧紧依靠市委开展工作,切实履职尽责开展督导,坚持以身体作则开展督导。

督导组同时公布了驻地:嵩山饭店,联系电话15737100011。欢迎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反映情况,并对督导组工作进行监督。

会议以视频会议的形式召开,主会场设在市政府视频会议室。在主会场参加会议的有:省委督导组成员,正市厅级老同志,近5年退出领导岗位的副市厅级老同志,县(市)、区党政正职。市直单位、各县(市)区分设分会场。

今年全市安排 义务植树基地90个

过西三环一直向西,约20公里见荣密路左转,再前行8公里就到停车场,停车场有指示牌到植树点。万山义务植树基地主栽树种是侧柏和火炬。

发布会要求,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适龄工作人员要以单位为组织集体参加植树活动,不要个人自行前往;社会适龄公民可报名参加有关媒体、社会团体和行业部门等组织的植树活动;植树所用苗木由园林绿化委提供,前往基地的交通工具及植树工具由市民自行解决;植树时间安排在3月份双休日,工作日不安排植树活动;参加植树活动人数多、

停车场地小,建议前去植树的单位及组织者最好安排活动人员集体乘大巴前去,尽量不开小车,以减少停车压力。

发布会特别要求,义务植树要提前一个星期与市绿委办联系,报人数和确定时间,以便按人数安排树苗。联系电话:0371-67882865、0371-67882850(工作日上班时间)。

据了解,今年将继续在全市开展林木绿地认建认养活动,郑州市林木绿地认建认养网站(http://www.zzslyj.net/index.asp)公布有各县(市)区认建认养的地块和树木名单及联系方式。

开展教育实践活动 要真抓实干

(上接一版)与弘扬先进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结合,运用好“红色教育启迪、贫困地区体验、优良传统帮带、先进文化洗涤、先进典型引领、反面教材警示”这六面镜子,时时对照检查,学有榜样,或有警示。

王璋说,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一定要严格认真,坚持高要求、发扬实作风、追求好效果,做到整体工作首位度,具体运作零差错,效果让群众满意。要学习借鉴好第一批教育实践活动的成果和经验,坚决摒弃运动式、一阵风的观望思想,把“六问六带头”贯穿始终,以“一学三促四抓”切实推动教育实践活动扎实开展,转变作风,凝心聚力,为郑州都市区建设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高质量推进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上接一版)要以“学习弘扬焦裕禄精神,做为民务实清廉表率”和深化规范提升“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为载体,以“一学三促四抓”为抓手,围绕让人民群众过上更加美好生活的发展查找工作问题,围绕工作问题查作风问题,围绕作风问题查整改,解决群众所需所盼,确保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扎实开展教育实践活动,不仅是加强党的建设特别是作风建设的重要途径,也是我们正风正纪、凝心聚力、砥砺奋进、推动发展的难得契机。因此,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化对开展教育实践活动重要性、必要性、迫切性的认识,深化对“我们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这一执政理念的认识,下决心、动真格、求实效,自觉坚定、积极主动地参与到活动中来。

开展好这次教育实践活动,群众充满期待。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切实组织好、开展好、参与好,以党风带动政风促民风,为加快推进以航空港实验区为统揽的郑州都市区建设、在全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两个初步”目标提供坚强保障,为我省打造“四个河南”、推进“两项建设”,实现中原崛起、河南振兴、富民强省做出省会城市应有的贡献。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公示

挂牌时间:2014年2月12日至2014年2月27日
郑政出[2014]38号土地,位于学院路东、发展路北,使用权面积15660.64平方米,竞得人为郑州新达食品机械有限公司,成交价824万元。
2014年2月27日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终止郑政出[2014]9、10号国有 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的公告

经批准,于2014年2月27日终止编号为郑政出[2014]9、10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
特此公告
2014年2月27日

急租房

急租3000m²-4000m²房屋一处,最好是整层或独楼(院),地点位于郑州市区或南部、西部为佳。
有意者致电:68240449 68240489
联系人:冯女士 18638651966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郑州无线电管理局 关于开展2014年度无线电台(站)审验工作的通告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及河南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4年度无线电台(站)审验工作的通知》(豫无办[2014]3号)文件精神,认真做好2014年度无线电台(站)审验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郑州市2014年度无线电台(站)审验工作,自3月1日开始至7月31日结束。凡在本辖区内设置使用无线电发射设备的单位和个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限内到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郑州无线电管理局(以下简称:郑州无线电管理局)办理无线电台(站)审验手续并缴纳无线电频率占用费。

二、审验时,须携带合法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执照》和台(站)技术资料。按照相关规定,将抽取在用无线电发射设备总数的1%-3%进行技术指标检测。

三、凡需报停、报废的电台,须到原准予行政许可(审批)的无线电管理机构办理相关手续,缴回无线电执照,并由原批准的管理机构收回所指定的无线电频率。

四、按照国家无线电频率管理使用期限规定,凡在2010年3月1日以前设置使用无线电台(站)的单位,均需提交频率延期使用申请。

五、广播电视、交通、电力及各通信运营企业、铁路系统所设电台的审验与缴费,按照河南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无线电台站属地化管理的补充通知》(豫无办[2012]40号)文件及相关文件要求办理。

六、对逾期不办理审验手续的无线电台(站)设置单位或个人,郑州无线电管理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和《无线电管理收费规定》予以处理。

地址:郑州市嵩山北路12号
电话:0371-67183316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郑州无线电管理局
2014年2月28日

郑州市违法建设情况拆除通报

第七期

以下为市内五区、开发区数据汇总								
序号	所属区	办事处名称	建设单位(建设人)	具体位置	建筑物分类	建筑面积(m ²)	结构	层数
1	惠济区	新城街道办事处	个人	胖庄村西新城路南公牛插座商店对面	商用	30	彩板	1
2		航海西路街道办事处	闫塌村村委会	航海西路闫塌村临街	商用	2350	砖混	2
3	中原区	须水街道办事处	无主房	郑上路南、庙田大道东	商用	1540	彩板	2
4			无主房	新庄村	商用	1400	砖混	2
5		西流湖街道办事处	无主房	柿园村八组	住宅	2650	彩板	六处宅基地建二层
6	二七区	侯寨乡	闫双喜	侯寨乡红花寺社区	住宅	200	砖混	1
7			郑遂海	侯寨乡红花寺社区	住宅	480	砖混	2
8			郭坤发	侯寨乡黄龙岗社区	其他	270	彩板	1
9			李亚聪	侯寨乡黄龙岗社区	其他	1500	砖混	1
10			郑铁来	中铁路西侧	住宅	400	砖混	2
11		银河办事处	李石钦	万达管件范围内	住宅	30	砖混	1
12	航空港区	银河办事处	赵水增	新港大道(九路)路东	住宅	28	板房	1
13		银河办事处	赵水民	新港大道关闭所南	住宅	35	板房	1
14		银河办事处	刘富昌	新港大道田园食府门前	住宅	24	板房	1
15		银河办事处	刘富昌	新港大道田园食府门前	住宅	24	板房	1
16	郑东新区	龙源办事处	配电房	魏河唐庄一桥下游100米左岸	其他	40	砖混	1

郑州市违法建设专项治理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4年2月28日